

证券代码：837698

证券简称：新维狮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浙江新维狮合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公司为嘉兴市新丰特种纤维有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于2018年12月3日与嘉兴市新丰特种纤维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同意为其债权进行担保，担保的最高限额折合人民币为贰仟零叁拾玖万元整。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追认公司为嘉兴市新丰特种纤维有限公司担保》的议案，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导致有效表决票数不足，该议案尚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嘉兴市新丰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住所：嘉兴市南湖区新丰镇双龙路1741号

注册地址：嘉兴市南湖区新丰镇西首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晓炜

实际控制人：郑晓炜

注册资本：1,600,000.00

主营业务：超短绒的加工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

股东郑晓炜持有该公司 67.8125%股权；股东郑海其持有该公司 20%股权；
郑晓炜配偶杨燕芳持有该公司 2.8125%股权；公司财务总监王卫萍持有该公司
0.9375 股权。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定价。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与嘉兴市新丰特种纤维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同意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 日期间，以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为其债权进行担保，担保的最高限额折合人民币为贰仟零叁拾玖万元整。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偶发性的关联交易，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为关联方进行担
保。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浙江新维狮合纤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最高额抵押合同》

浙江新维狮合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3 日